

全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全政办秘〔2022〕7号

全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校园增加配备 专职保安人员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政府各有关部门、各学校：

《全椒县校园增加配备专职保安人员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第2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全椒县校园增加配备专职保安人员工作 实施方案

根据公安部、教育部《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试行）》（公治〔2015〕168号）、《安徽省教育局厅 安徽省公安厅关于做好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收官工作的通知》（皖教秘思政〔2021〕42号）文件规定以及省市考核工作要求，为进一步提升全椒县校园安全风险防控能力，规范学校保安人员管理，配齐配强全县校园专职保安人员，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为目标，以调动保安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抓手，不断加强校园保安队伍建设，完善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着力构建校园安保工作的长效管理机制，打造“平安校园”，努力为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营造良好的教育环境和社会环境，为促进全县教育事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人员配备及岗位职责

（一）人员配备。根据公安部教育部《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试行）》文件规定，校园专职保安配备人数依据在校师生人数而定，师生员工总人数少于100人的学校，至少配备1名具备资质的专职保安员；100人以上、1000人以下的学校，至少配备2名专职保安员；超过1000人的学校，每增加500名

学生增配1名专职保安员。寄宿制学校至少配备2名专职保安员，在上述标准的基础上每增加300名寄宿生增配1名保安员，并根据需要配备宿舍管理人员。经测算全县还需要增加56名专职保安。

（二）岗位要求。校园保安应具有较强的思想品德，作风正派、身体健康、反应灵敏，年龄一般不超过56周岁，具备一定的文化知识和较强的应急处置能力等。公安部门对所聘保安人员要严格政审，认真把关，聘任校园保安人员有公安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公安部门及时协助保安服务单位，出具保安人员无犯罪记录证明。

校园保安上岗时应穿着统一服装，严格执行门卫值班制度，认真核查外来人员信息，认真登记外来人员来访时间、对象、事由等，定时或不定时巡查校园及周边设施设备运行情况和治安状况，并及时记载；切实维护好上、放学期间校园周边的交通和治安秩序，妥善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在岗期间，坚守工作岗位，严守工作纪律，妥善保管并能熟练使用各种安防器械、一键报警装置和视频监控等技防设备。

三、管理考核办法

（一）经费标准。保安服务费由保安人员工资、单位代缴五项社保经费和保安公司管理服务费等三部分构成。执行标准：保安人员工资每人每年27804元，单位代缴五项社保经费以实际缴纳为准（2022年每人每年10750.32元），保安公司管理服务费每

人每年 1800 元（以实际中标为准），合计支付 56 名保安服务费每年 2259841.92 元。

保安公司按规定为保安人员办理“五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二）发放方式。县教体局按月将保安工资、单位代缴五项社保经费、保安公司管理服务费支付给保安公司，保安公司按月支付保安工资，为保安人员缴纳社保。

为确保校园保安队伍稳定，教体局对保安公司发放保安工资和缴纳社保经费进行监督，保安公司按月提交保安人员工资表、社保每月缴费单据。

（三）监督管理。校园保安实行保安公司和学校双重管理机制，所在学校负责对保安进行日常管理。属地派出所、教育部门负责对保安履职进行指导和监督。

考核工作由学校与保安公司共同负责，对照《全椒县保安外包服务质量月考核表》（见附件 1）每月组织一次考核，考核结果存档备查，学校每年 3 月份和 9 月份将《全椒县保安外包服务质量月考核考核情况汇总表》（附件 2）上报县教体局。考核分为优秀、称职和不称职三个等次，其中考核得分达 85 分以上的为优秀，60 分的为称职，低于 60 分的为不称职。月度考核不称职的由保安公司进行提醒谈话，每年月度考核累计 3 次及以上被确定为不称职等次的保安人员，由保安服务公司予以辞退；对认

真履职、师生满意度高的保安人员，由保安服务公司视情况给予表彰奖励。

（四）招聘方式。采取公开招标采购政府服务的方式，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服务期限，2022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三、相关要求

每年9月份，县教体局会同财政局根据上级文件规定，核定人数，配齐校园保安，在上一年度保安总数的基础上进行增减，增减的人数报县财政局备案，增加人数超过10人，报县政府研究决定。

现有的92名校园保安，在下一轮政府购买服务时，按照本轮新增保安实施方案进行招标。县教体局根据具体保安人员的数量测算经费，上报县财政局，纳入县财政年度预算，给予保障。

附件：1、全椒县保安外包服务质量月考核表

2、全椒县保安外包服务质量月考核情况汇总表

附件 1:

全椒县保安外包服务质量月考核表

学校名称(盖章):

考核时间: 2021 年 月 日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分值	学校考核	备注
1	上岗时应整齐着装,不得穿便装、穿拖鞋、看书报、聊天、睡觉,上网、玩手机、吸烟等,有特殊情况需要临时脱岗,离开门卫室,必须有人代班,并做好当班值班记录,违反一项扣 1 分。不得饮酒,发现一次扣 10 分。	10		
2	迟到、早退(10 分钟以内),扣 1 分/次,迟到、早退(10-30 分钟)扣 2 分/次,脱岗一次扣 5 分,迟到、早退 30 分钟以上视为脱岗,扣 4 分/次,请假扣 1 分/班次。	10		
3	学校上课期间,坚持在门卫室执勤,有设置巡查岗的每小时应对校园进行一次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并积极处理,违反者扣 1-3 分。	5		
4	认真热情接待来访人员,严格履行询问、登记、联系手续,执行通报制度,不通报或者不登记致使校外人员进入校园,扣 2 分/次,造成后果的所有考核做 0 分处理。	15		
5	严格登记进出车辆,审查带物品进出的车辆和人员,对中途外出的学生不得随意放行,如学校同意外出的要做好进出的记录,违反上面规定扣 1 分/次。	5		
6	若学生强行出离校门,应及时向学校相关人员或领导报告,由于保安人员失职,学生溜出校门,当班保安扣 5 分/起。	10		
7	由于保安人员失职,造成外来人员进入校园,伤害学生或老师扣 20 分/次,造成后果的所有考核做 0 分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20		
8	学校大门开放时间,保安不得坐在传达室内,必须到室外执勤,发现可疑人员要立即进行盘问,并阻止无关人员进入校园,未做到者扣 3 分/次。	5		
9	管理好工作环境,保持校门口传达室及周边环境整洁卫生,协助值日教师做好劝止接送学生车辆有序地停放,未做到扣 0.5 分/次。	5		
10	保安人员应服从学校在其职责范围内的工作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如不服从者扣 2 分/次。	10		
11	损坏装备、破坏公物、视情节轻重,扣 5-10 分。	5		
加分部分	责任心强,业务能力提升快,能够在值班巡逻中发现并制止不安全因素及事故苗头,为破案提供有价值线索,加 2 分。			
	抓获进校园偷窃财物的不法人员,加 5 分/起。			
	发现进校园滋事的不法人员或属公安机关通缉的犯罪嫌疑人,抓获并扭送公安机关加 10 分/每次。			
	对抢险救火,见义勇为等好人好事,有特殊贡献或重大立功表现,受到表扬的视情况加分 5-10 分。			
合 计 得 分				

被考核人(签字):

校长(签字):

注:每月考核工作由接受服务学校负责,招标人有权监督,如乙方月考核得分小于 80 分,则视为乙方当月服务质量不达标,甲方将对其进行处罚,具体标准见合同相应条款。

附件 2:

全椒县保安外包服务质量月考核情况汇总表

(每年 3 月份、9 月份上报县教体局)

学校名称:

保安姓名:

年 月 日

月份	考核得分	考核结果		
		优秀	称职	不称职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学校考核人签名:

备注:此表于每年 3 月 10 日和 9 月 10 日前由各学校汇总,加盖单位公章后报县教体局,3 月份汇总表填报上年 9 月-当年 2 月的考核情况。9 月份汇总表填报当年 3 月-8 月的考核情况。